夏县文化和旅游局

行政许可流程图

1.营业执照、

2.无犯罪记录证明

3.申请表

4.身份证复印件

5.场所合法使用证明、租赁的还应提交租赁证明

6.场所位置图和内部结构平面图，

申 请 人

材料不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

提

交

资

料

接 收 凭 证

受 理

不予受理（告知理由、救济权利）

□听证

□检测

□检验

□检疫

□专家评审

□鉴定

□招标

□拍卖

□考试

□考核

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

（以上所需时间均不计入许可期限）

补正

不需许可；不属于本机关

职权；材料逾期未补正的

需听证的

有特殊程序的

意见反馈

需延期的

审 查

公 告

依法需要公告

决 定

不予许可（告知理由、救济权利）

信息公开

存 档

制发决定文书

送 达

承办机构：办公室

负责人员：李淑文

服务电话：13835959696

监督电话：0359-8531289